

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文件

吉公会〔2021〕31号

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 关于成立乡村振兴艺术团的通知

各分会、专业委员会、办事处、代表处、中心、书画院、工作站、服务站，各会员单位：

适应业务发展需要，依据《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章程》规定，经本会第二届理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微群）审议，决定成立吉林省公促会乡村振兴艺术团。现将有关事项如下：

一、机构名称

机构名称：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乡村振兴艺术团；简称：吉林省公促会乡村振兴艺术团。

二、组织架构

（一）领导成员

团长：毛世民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卫星路社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

副团长：杨庆峰 吉林电大退休教授

总导演：高笠鑫 吉林省音乐家协会群众音乐文化学会副主

席

秘书长：董向前 吉林省公促会乡村振兴专委会秘书长

（二）其他人员

编剧及剧本：高笠鑫（兼）

剪辑灯光设计：舒传业 翱宇无人机科技辽宁有限公司总经理

拍摄：张国会 吉林电力管道有限公司退休职工

外景航拍：张连纯 吉林省摄影联盟协会

摄影：孙志军 吉林省摄影联盟协会

三、目标任务

（一）总体目标

传播公信文化，弘扬中华民族艺术精神，助推乡村振兴！

（二）主要任务

1.创作新时代乡村振兴剧本，导演现实版作品，传播乡村喜闻乐趣味故事；

2.围绕社会公信力建设，编排讲诚信、有公德、有爱心、有口碑的“一讲三有”典型，探索开展“让公信力走进乡村”活动，传播正能量，为构建乡村公信之风助力；

3.送戏下乡，丰富乡村业余文化生活，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4.实施城乡联动，探索开展“社区助力乡村振兴文化艺术大集”，让城市、社区文化走进乡村大地；

5.尝试组织“乡村振兴文旅行”活动，带动、促进乡村产业发展；

6.组织开展符合本团宗旨的其他文艺演出活动；

7.完成省公促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四、节目类型

总的要求是表演老百姓喜闻乐见、富有正能量、比较接地气的剧目。具体包括京剧、平剧、二人转、大鼓、相声、快板、杂技、武术、独唱、大合唱、小合唱、民乐队、管乐队、二胡团队、钢琴独奏、小提琴表演、小品、情景剧、大秧歌、军鼓队、腰鼓队、健身操、广场舞、民族舞蹈、独舞、双人舞、模特表演、诗歌朗诵等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节目类型。

五、运营机制

（一）实行团长负责制，团内日常工作由团长、副团长、总导演、秘书长分工负责协调落实；

（二）建立团长办公会议制度，重大事项经团长办公会讨论决定；

（三）建立营销机制，优选演出团队，推展演出市场，协调好演员团队与艺术团、社区与乡村的关系；

（四）运营经费自筹，商业演出收入上缴总会，用于艺术团建设和活动经费，专款专用。

六、艺术团管理

（一）吉林省公促会乡村振兴艺术团是本会下设机构，在本

会领导下，依照本会《章程》和艺术团目标任务开展活动，对本会负责，向本会报告工作。

（二）授权吉林省公促会乡村振兴艺术团依照本会《章程》和年度工作计划安排，代表本会联系协调和组织开展在乡村振兴艺术领域的各项工作与活动。

（三）吉林省公促会乡村振兴艺术团要制定切实可行年度工作计划并有序抓好组织实施工作，积极组织开展符合宗旨、合法合规、富有正能量和特色的各项活动。

（四）吉林省公促会乡村振兴艺术团开展活动所获收益，主要用于弥补本会办会经费不足和艺术团自身运营需要，如有盈余，按有关规定和约定执行。



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

2021年9月15日

抄送：省社科联，省社管局，有关机构。